

证券代码：832027

证券简称：智衡减振

主办券商：华金证券

山东智衡减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山东智衡减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冯智才、赵健、姬涛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冯智才先生：1967 年 4 月 15 日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90.7-2021.6 担任山东德宁路通律师事务所主任；2021.6-至今担任山东智来律师事务所律师。

赵健先生：1972 年 2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海外居留权，汉族，博士，中共党员，1997.08-2000.08 在中科院北京研究所助研，2000.09-2008.12 美国 Univof Cnicict 任纳米材料博士后，2009.01-至今任职青岛科技大学教授。

姬涛先生：1972 年 1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海外居留权，汉族，已婚，毕业于亚洲公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会计师，1993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工商银行德州市支行会计，2000 年 1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工商银行德州分行公司部信贷员，2005 年 9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工商银行德州分行审批中心主任，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工商银行德州分行公司部副总经理，2011 年 9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工行德州分行营业部总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工行德州分行公司部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工行武城

支行行长，2014年1月至2016年4月任青岛银行德州分行副行长。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2次董事会会议、1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冯智才、赵健、姬涛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冯智才	2	2	0	0	否	1
赵健	2	2	0	0	否	1
姬涛	2	2	0	0	否	1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冯智才、赵健、姬涛对公司2022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1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2年4月26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关于提名候选人王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审议；	同意

		5.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2 年度，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不存在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不存在开展现场检查的情形。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作出独立、公正判断，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在日常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发展情况，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公司的内部管理控制、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相关事项，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同时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的影响，结合自身所在行业、财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对公司提出合理建议。

2023 年独立董事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所要求的职责，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继续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冯智才、赵健、姬涛

2023 年 4 月 27 日